

特色引领 分层推进

让学科与师资队伍建设工作驶入快车道

学科与师资队伍建设工作报告

校长 贾宇

一、“十二五”期间学科和师资队伍建设的成就

在学校发展过程中相当长的时期,我校学科专业单一,学科意识不强,对学科建设工作重视不够。这既有行业办学的影响,也有学校在不同历史阶段自身条件、所处环境的局限。进入新世纪以来,在全校师生的共同努力下,学校厘清办学思路,明确办学理念,聚焦内涵发展,学科建设和师资队伍建设和得到长足发展。特别是在“十二五”期间,通过加强领导,理顺体制,加大投入,学科体系不断完善,学科特色不断增强,学科内涵不断丰富,学科队伍不断优化,学科实力有了显著提升。具体而言,我校“十二五”期间学科建设、师资队伍建设的成就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学位授权点建设获得突破,学科结构不断优化

一是获批服务国家特殊需求博士人才培养项目。2011年,国家启动了“服务国家特殊需求博士人才培养项目”,这是新形势下国家学位授权制度的一项重大变革。在由中央和国家61个部委支持的160所高校申报的181个博士项目的激烈竞争中,我校申报的“服务西北地区稳定发展与国家安全高级法律人才培养项目”脱颖而出,成功入选35个立项项目之列,学位授权建设工作获得重大突破。“博士人才培养项目”设置了5个方向,覆盖了法学一级学科,产生了一批高质量的科研成果和高层次咨政报告,进一步增强了法学学科优势和特色,也为学校师资队伍的稳定和高层次人才的聚集搭建了平台。

二是新增3个专业学位授权点。2014年我校获批国际商务、新闻传播、翻译3个专业学位授权点。结束了我校17年来只有法律硕士1个专业学位授权点的历史,为多学科协调发展战略的实施和法学以外学科发展创造了条件,对于优化研究生类型结构、实施研究生分类培养有着重要意义。

三是自主设置15个二级学科和3个交叉学科。在“十二五”期间,自主设置了劳动法学与社会保障法学、知识产权法学、民族法学、财务审计与风险管理、市场营销与危机管理等一批新兴学科和交叉学科硕士点,有力推动我校学科结构的调整和学科特色的形成。

截止“十二五”末,学校有法学、哲学、理论经济学、新闻传播学、公共管理5个一级学科,31个二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4个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3个省级优势学科,2个省级特色学科,1个服务国家特殊需求博士人才培养项目,拥有西北地区第一个法学一级学科博士后科研流动站。法学学科引领,多学科相互支撑、协调发展的良好态势正在形成。

(二)学科内涵更加丰富,学科特色更加鲜明

近年来,我们强调学科建设和内涵发展。积极倡导问题导向,主动对接国家战略,积极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法学学科以申报和建设服务国家特殊需求项目为契机,围绕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在反恐恐怖主义研究、中华法系与法治文明、兵团法治、民族宗教法治化等方面在国内建立了先优势优势和比较优势,在国内外产生了重要影响。尤其是反恐恐怖主义研究,定位准确,特色鲜明,在较短的时间内聚合起研究队伍,健全了本硕博一体的人才培养体系,推出了一批高质量的咨政成果,迅速打造出一个学术研究、人才培养、智库咨询的新高地。

各学科积极服务西部和陕西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结合社会需求,在关学研究、人权保障、生态保护、社会治理、地方立法、法制新闻、社区矫正、知识产权、区域经济、基层治理等方面形成了自身的学科特色,科研创新能力得到显著提升,取得了一批有影响的科研成果。也成长起一批青年教学科研骨干。如近期褚宸舸教授受邀参加国家《禁毒法》立法工作,陈玺教授的《唐代刑事诉讼惯例研究》入选2016年度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都是很了不起的成绩。

由于我们密切跟踪国家战略、社会发展,紧密聚焦社会需求,积极主动调整学科布局、研究方向和学科力量,趟出了一条“问题导向、特色引领”的发展新路径,使我校学科的内涵更加丰富,特色更加鲜明,学科的贡献度和价值感、学校的美誉度和社会影响力得到显著提升。我们要坚定自身办学理念、服务定位的自觉认同,坚定走这条发展路径的自信。

(三)学科平台建设进一步加强,学科条件环境逐步改善

“十二五”期间,学校创新学科组织模式,加强平台建设,为高层次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提供了高水平的新平台,也为学科队伍的汇聚、人才的引进、队伍的稳定提供了平台。

成立了反恐恐怖主义研究院、民族宗教研究院、中华法系与法治文明研究院、丝绸之路-区域合作与发展法律研究院、文化与价值哲学研究院等实体性研究机构。设立了“法治陕西建设协同创新中心”,入选省级“2011协同创新中心”,这是我校继“刑事法学研究中心”、“国际法研究中心”两个省级重点基地之后又一个省级基地平台。反恐恐怖主义研究院和民族宗教研究院是中联部牵头的“一带一路”智库合作联盟理事单位,反恐恐怖主义研究院是中国法学会首批法治研究基地。中国法学会还将“中国—亚欧法律中心暨丝绸之路区域合作与发展法律研究院”“中国亚欧高端法律人才培养基地”设置在我校。

这种以独立研究机构为载体、以重大科研项目为纽带的学科建设组织方式,打破了学科壁垒和封闭的学院组织,把不同学院、不同学科、不同部门的力量融为一体,增强了各学院之间的连通性,将教学、科研、社会服务三大功能紧密结合在一起,充分释放了科研创新的活力,为学科团队的壮大发展提供了有效载体。汪世荣教授负责的中华法系与法治文明研究院、郭捷教授负责的法治实施与法治协同创新中心在这方面做的都很好。

“十二五”期间,学校实施多学科协调发展策略,从2012年起每年投入多学科发展专项资金200万元,支持法学以外学科发展。2015年,学校改变资金投入模式,以学科申请、学术委员会评审立项的方式,重点支持了新闻传播学院、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公安学院、外国语学院4个项目,每个项目建设周期3年,年度经费40万元。对未获立项的法学以外学科,每年各投入10万元用于学科建设。通过持续投入,法学以外学科建设取得了长足进步。近日,我校获得了哲学、理论经济学、新闻传播学、公共管理4个一级学科副教授评审权,这既是法学以外学科实力提升的体现,又将更好助力我校多学科协调发展。

我们在雁塔校区为两个省级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和6个实体性研究机构提供了专门的办公场所,科研条件明显改善。

(四)师资队伍建设和成效显著,学科团队不断壮大

师资队伍结构进一步优化。根据学科专业发展的需要,2011年以来,共引进学术带头人2人,招聘专任教师97人,专任教师达到760人,经过外引、内培,教师队伍在学历结构、职称结构、学缘结构上有了重大改观。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达到226人,比2010年底增加了112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31.3%。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教师已有126人,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教师达255人,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教师占总数的52.7%。具有国内外其它知名高校教育经历的教师达到专任教师总数70%以上。45岁以下的教师占专任教师总数的63.4%,中青年教师在教学科研中成为骨干力量。科研还作了十年科研成果统计,高水平文章多数是中青年教师写的。

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进一步壮大。2013年,遴选了首批专职博士研究生导师21名,兼职博士研究生导师12名,组成了实力雄厚、专兼结合的博导队伍。根据不同专业研究生培养的需要,积极开展新增硕士研究生导师的遴选工作。目前,我校有硕士研究生导师285人,其中135人具有博士学位。博士和硕士研究生导师已经成为我校研究生培养和学科建设的主力军。

学科带头人遴选和管理更加规范。2011年,进行了首批学科带头人遴选工作,2014年又进行了第二批学科带头人遴选工作。目前,我校共有20位学科带头人,覆盖5个一级学科,20个二级学科。学校从2012年起,每年组织召开学科带头人考核工作会,邀请校内外学科建设专家,对各学科带头人的履职情况进行考核,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对推动学科建设起到了积极作用。

(五)人才培养体系进一步健全,机制体制进一步完善

在人才培养体系上,2012年获批博士项目后,目前已招收四届33名博士研究生。2014年,获批了法学一级学科博士后流动站,今年将有4名博士进站。现有的人才培养体系层次齐全,涵盖了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教育,也包含博士后培养和继续教育。

在培养模式上,积极探索研究生培养体制改革,采取了一系列措施保障研究生教育质量。召开研究生教育工作会,坚持以服务需求为导向,修订人才培养方案,加强研究生课程建设,深入推进硕士专业建设综合改革。推行研究生实训制度,拓展研究生实训基地,完善实践教学环节,充实研究生实务导师力量,形成了比较健全的院校合作、校局合作、校企合作、校媒合作的育人机制。建立和完善人才培养质量监督保障体系和研究生奖励助学金资助体系,这些都为我校学科建设与研究生教育的进一步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

这些成绩的取得,归功于学校党委、行政正确有力的领导,归功于全体师生以至广大校友的共同努力,特别要归功于具体负责学科建设工作的同志们。他们为取得这些成绩出了力,流了汗,熬了夜,受了委屈,我们应该记住这些同志在我校事业发展的困难时期做出的特殊贡献。

二、学科和师资队伍建设中存在的问题

法学学科优势还不明显,法学以外学科特色不突出,学科之间不平衡,高层次学科平台缺乏,学科领军人才不多和高质量研究成果不足。这是我们这几年对学科建设工作存在问题的一般表述。但我总觉得这些还是表相、症状,我们需要作更深层次的思考。

(一)学科竞争力提升的价值取向不清晰

对学科建设来说,要遵循学科发展的内在逻辑,强调学术导向,重视学术积淀,建立学者队伍,完善学科体系,推进自我完善。这些毫无疑问都是必要的。而且这些方面的考量容易用指标数字来量化。以至于大家说到学科,都会想到规模、学位授权点层次、专家团队、高层次成果,想到各类评估指标。固然这些学科建设的“硬指标”很重要,但是单纯用这些“硬指标”靠抢的学科建设思想,会忽视甚至削弱学科竞争力本身。

学科竞争力的本质,关键是看有没有自己的特色学科研究方向,在区域内、国内、甚至国际上有没有形成比较优势。而这种特色学科研究方向和比较优势的形成,又取决于学科建设的价值取向。

学科建设的价值取向,就是指学科结构、规模、水平等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程度,它强调的是教育对外部需求的满足,体现的是以问题解决为中心的发展模式。习近平总书记任在哲学社会科学座谈会上上的讲话中指出哲学社会科学学科体系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主要是一些学科设置同社会发展联系不够紧密”,强调在发展中国哲学社会科学体系时,要“加快发展具有重要现实意义的新兴学科和交叉学科,使这些学科研究成为我国哲学社会科学的重要突破口。”

学科建设的价值取向事关学科竞争力的提升。近年来,我们几个学科结合自身实际,积极倡导问题导向,找准服务定位,自身特色和应对策略取得新成果、见到新成效。

但是并不是所有的学科都有这样的自觉。有的学科缺乏问题导向,闭门造车,脱离实际,这样的发展路子将越走越窄。有的虽有问题导向,但没有找准服务定位,具体表现在一是口子开的过大或者过小。二是立法法是学科建设的灵魂,过大则空泛,空泛则聚焦不准、游离不定;过小则敷衍、敷衍则失去学科腾挪施展空间,容易矮化为一个课题或项目。二是脱离实际,没有与学校现有优势、条件和潜力密切结合,没有体现学校的特色和优势,最终也很难超越别人。

(二)学科发展战略规划不明确,配套政策不到位

学科建设是一项综合性的系统工程,应有明确的战略规划和相应的配套政策来长期定向推动。在实践中,我们的学科发展战略还不清晰,配套政策不到位。主要表现在:

一是如何进一步发挥法学学科整体优势,提升法学学科实力,打造以法学为主体的学科群;法学各二级学科如何打造特色研究方向;法学以外学科如何依托法学学科特色发展,在这些问题上,院长和教授们还没有形成普遍的自觉。

二是如何进一步优化学科结构体系,哪些是关联学科,哪些是支撑学科,哪些应优先发展,还没有明确规划,分层分类建设学科的思路不清晰。这是学校层面的责任。

三是学科的龙头地位没有体现出来。学科对人、财、物等资源配置指挥棒的作用发挥不够充分,还没有建立起系统完善、运行有效的学科资源配置机制。比如说,我们的师资配备,更多是考虑教学量饱满不饱满、课够不够上,考虑学科发展需要少一些。有的法学以外学院害怕教学工作量不饱满,不敢进人,从而影响了学科发展。

(三)学科建设责任不明确,运行机制不完善

一是学科建设责任不明确。学科建设与管理涉及到学校、学术委员会、学科建设办公室与相关职能部门、学院院长与学科带头人等不同层次的责任主体。学校承担着学科规划、统筹协调和资源保障的职责;学术委员会承担着学科发展建设与规划的咨询审议和学术评议的职责;学科办和相关职能部门承担着相应的管理和服务职责;院长是学院学科建设的第一责任人,学科带头人是所在学科学术水平提升和学科方向凝练的直接责任人。这几个层次都有各自的职责,相互之间不能替代、错位。

客观上,学校层面学科规划的战略意识还不够强。学科办的决策参谋、组织协调、督导检查作用还没有充分发挥出

来。院长负责学科建设的第一责任没有落到实处。实践中,我们每年考核学科带头人,这对推动学科建设起到了积极作用。但是没有明确院长对本学科建设的统筹领导权和第一责任,学校也缺乏对院院长的考核,没有明确要求将学科建设的内容作为院长述职考核的主要内容之一。尤其是院长和学科带头人不是同一个人时,或者一个学院有几个学科时,责任不明确的问题就尤显突出。

二是学科绩效考核评价机制不健全。今年在给教育厅上报的学科排位摸底调查中,法学以外四个一级学科“十三五”五年发展目标,都写的是进入全国前50%。事实上,各学科对自己在全国同类学科中的排位不一定清楚,发展目标不很明确,能不能进阶位没有认真规划、系统思考,有的压根就不想。有的学院院长、学科带头人眼界狭窄、胸无大志,每年学科建设工作是低水平的重复,满足于找几个熟人召开一两次研讨会,既提升不了学科声望和影响,也对教师的学术视野没有开拓,方面为开会和开会。而我们的现行绩效考核制度中,缺乏这方面的相应对策。

(四)高层次人才引进培养力度不够,鼓励教师学术精力投入的措施不到位

高层次人才引进与培养的力度不够。高层次人才是学校学科建设的重点,我校师资队伍存在的最大问题除总量不足外,一个明显短板就是国内有话语权的学科领军人物和学科带头人偏少。目前在岗的二级教授8名、三级教授14名。按照省上给我校核定的数量,二级教授岗有21个、三级教授岗62个。二、三级教授岗位空缺非常严重,而在其他学校,这些指标是非常紧张的。在人才引进上,各学院和研究机构的主体作用发挥不够,部分学院和实体性研究机构负责人引进人才积极性不高、胸襟不开阔的现象还不同程度存在。在这方面,新闻传播学院的孙江院长值得大家好好学学。他对自己的院长职责定位很清楚,对引进高水平的领军人才真心实意,求贤若渴,新传院这两年的工作做得风生水起,这是大家有目共睹的。

对教师学术贡献的奖励激励机制也不很完善。中国法学创新网发布了2015年各法学院论文总数统计,他们统计的论文来源是《中国社会科学》《中国法学》《法学研究》《比较法研究》《法律科学》等16个专业核心期刊。按照他们的口径统计,去年我们发表的专业核心类论文数量18篇,在全国各法学院中排名第22位。第三次学科评估中,我们的师均发表论文数这个指标也是排在后面的。不管是总量,还是人均,我们科研产出,特别是高端论文的数量明显偏低,不仅是远远低于中国政法大学、华东政法大学等兄弟政法类高校,远远低于人大、北大、清华、吉大法学院,还低于山东大学法学院、上海交通大学凯原法学院、四川大学法学院。法学以全校近300人之力落后于不足百人的一些二级学院,而且现在我们的教师队伍整体学学历层次并不比别人差,当然说明我们的科研奖励激励机制、考核机制是存在问题的。

三、学科和师资队伍建设的总体思路

(一)问题导向,特色引领

2015年,国务院颁布了《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总体方案》,陕西省出台了“四个一流”建设方案。“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是国家建设高等教育强国的重要举措,事关经费分配、资源获取的格局调整,事关学校的政策地位和声誉影响,事关高水平师资延揽和优质生源的吸引,将掀起高等教育界又一波竞争浪潮,甚至可能引起教育界的重新洗牌。

能不能进入国家“双一流”建设序列,对高校来说意义重大。但客观现实是只有少数的985高校能够进入世界一流大学建设行列,211高校也仅仅是某一个或几个学科可能入围世界一流学科建设序列。大部分学校,尤其像我们这样有行业背景的地方高校,要在这一波竞争中进入世界一流是不现实的。但是,通过特色发展,把我们的优势主干学科建设成为国内一流,把某些研究方向建设成为世界一流,这是有可能的。这符合国家“双一流”建设“扶优扶强扶特”,引导和支持不同类型、不同层次的高校争创一流的原则和思路。对我校来说,学科建设最重要的一条就是要坚持问题导向,特色引领。舍此之外,别无它途。

坚持问题导向、特色引领,就要积极对接国家战略。全面依法治国对法学教育和研究带来历史机遇。我们要乘势而上,顺应历史潮流,清醒地认识到中国的法治建设正在发生或即将出现的重大战略转型。其具体表现是:第一,中国的法治建设将从引进和移植西方法律制度,转变为植根中国本土法律文化、契合中国社会特点、中国司法实践、中国本土法律资源成为研究重点;第二,立法法将从以管制立法、经济领域的立法为主,转变为关注民生、保障人权、维护稳定、实现公平的社会领域立法;第三,法治建设的重点将从以立法法为中心转变为以法律实施、实现立法目的为中心。在这种背景下,中华法系、马克思主义法学、法庭科学、社区矫正、环境法学、社会学、治安防控等将成为法学研究或制度完善的主要增长点。我校的传统优势学科——法学必须应对这种变化,在学科建设、学科方向上作出及时调整。只有这样,法学学科对社会的贡献度才有可能进一步加强,学科优势才能得到进一步提升。

国家总体安全观战略为学科融合发展带来契机。国家和人民对安全的刚性需求是长期存在的。国家总体安全有五大领域,即反对暴力恐怖和维护政治安全、金融安全、网络安全、公共安全等五大领域。我们的学科布局和学科方向都可以从这个角度发展特色。法学着力打造反恐恐怖主义法;政治学可以研究政治安全;经济学、工商管理学可以研究金融安全、经济安全;新闻可以侧重舆论安全;马克思主义理论可以研究意识形态安全;信息管理方面的老师可以研究大数据安全。国家安全、公共安全所涉及的领域都可以和我们的多学科相结合。如果我们的学科都朝这个方向去努力,那我们一定会形成自己的研究特色,一定会在国内外产生重要影响。

“一带一路”战略是国家的重大部署,在沿线国家产生了强烈反响。加强“一带一路”的国际法研究和国际法人才培养非常有必要。国际法学科要朝着这个方向努力。

“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民族宗教问题错综复杂,加大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民族、宗教的研究,进一步深化民族与民族、宗教与宗教之间的相互理解与尊重,促进地区的和平稳定,对“一带一路”战略的长期稳定发展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而解决民族宗教问题,法治化是重要路径之一。其他政法类高校,有法学,没有民族宗教学;综合类大学,可能民族宗教方面比较强,但法学没有我们强。因此,虽然我校民族宗教学起步不早,但我们的民族宗教学一定能形成自身的特色和优势。

坚持问题导向、特色引领,就要坚守服务面向定位,积极对接西部和陕西社会经济发展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社会

服务方面的需要。我校地处西北,为西北的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乃是份内之事;同时,也只有立足西北、服务西北,才能形成和凝练学校的学科特色,提升学科建设水平。

西北地区是中国水土流失敏感区、风沙和长江大河流域、濒危物种的栖息地,是我国重要的水源涵养区、生态屏障区;是维吾尔族、回族、哈萨克族、蒙古族、藏族等少数民族重要聚居区;是石油、煤炭、天然气等自然资源富集区;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攻坚地区。西北地区还是国家反对“三股势力”的重要屏障区,是丝绸之路经济带国内部分的核心区。

陕西是“一带一路”建设的重要节点,陕西建设创新型省份,西安建设国际化大都市、全面创新改革试验区、自主创新示范区、自贸区,也为我校相关的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提供了得天独厚的条件。

我校学科建设和发展中,一定要紧紧围绕西部和陕西的社会需求,找准我校在国家战略中的不可替代性,贴紧靠实国家战略、行业与区域需求,立足于现有学科基础,形成学科建设布局,在贡献社会的同时谋求学科建设水平的提升。我们是“西北政法大学”,“西北”与“政法”两个关键词是我们的立足之本、发展之基,任何时候,这一认识都不可发生偏差。

坚持问题导向、特色引领,就要依托学校优势学科。法学以外学科基于基础、成长周期等因素,学科水平与影响力还有限,且与其他高校有严重趋同现象,难以脱颖而出。要依托法学学科优势,加强与法学的融合与交叉。哲学、经济学也是我校的传统优势学科,相关学科之间也可以交叉融合。要对应社会需要,加强学科之间交叉,谋求特色发展、错位发展。

(二)突出重点,整合资源

对于我们这样一所高校来说,办学经费非常紧缺。我们在学科布局和建设上,一定要树立统筹发展的理念,既要全面规划,统筹安排,又要突出重点,分层有序推进,让有限的资源获得最大的产出。最近大家微信上纷纷转发这么一条消息“2016年学位点动态调整,175所高校撤销576个”,这就是学科资源整合带来的变化。

要打通相邻学科相近学科的人为阻隔,努力实现学科资源的整合、实现资源共享。要从有利于学校发展的全局出发,促进资源要素向优势特色学科集中。从有利于学科资源的集成共享出发,实现学科资源的开放利用,不断提高资源的规模效益和使用效率,为促进学科间交叉、渗透、融合创造良好环境和条件。

(三)建设高水平学科团队,打造标志性成果

高水平的学科队伍是学科建设的核心。学科水平的提高与学科领军人物和学科团队有直接关系。要从战略的高度重视人才队伍建设,培养、引进一批国内有影响的学科领军人才、培养、选拔一批优秀中青年学术带头人和骨干教师,为他们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和生活环境,最大限度地发挥其在学科建设中的重要作用。要重视青年教师的培养,使他们尽快成长起来,脱颖而出,肩负起学校学科发展的重任。要重视学科梯队的合理配备,形成科学的团队结构。

学科建设是科学研究的基础和推动力,科学研究是学科建设水平的重要体现。没有一个好的学科,就难以争取到重要的科研项目和大量的科研经费,没有科研项目和科研经费,学科建设也难以推进。我们要跟踪学科前沿动态与发展趋势,依托学校的学科优势和特色,找准切入点,争取一批国家和省部级重大重点科研项目,取得一批高质量、高水平的标志性研究成果。要组建跨学科的团队,组织力量,团结协作,联合作战,长期积累,有选择、有重点地开展对全局性、前瞻性、关键性重大问题的研究和攻关,力争在国家重大项目中取得更大的突破。

四、“十三五”学科和师资队伍建设的重点举措

(一)分层分类推进学科建设

一是实施“法学国内一流学科建设计划”。要举全校之力,进一步提升法学学科的整体优势,到“十三五”末,法学学科总体排名进入全国前10%或前10名左右,建设起2-3个国内领先、世界有影响的特色研究方向。

着力打造国内反恐恐怖主义法学研究和人才培养的高地,牢牢占领国内法学研究和学科建设制高点,建设国内一流的反恐学科。重点推进中华法系与法治文明、国际航空法、“一带一路”法律保障、人权法治保障、兵团法治建设、法治政府建设等领域的研究,把它们建设成为有重要影响的特色研究方向。

近期我们在积极筹划,加强与国务院新闻办公室等方面的联系,争取承办明年的人权论坛。我校在人权方面的研究有很好的基础和条件,在西北地区少数民族权益保护、西部地区环境人权等领域的研究在全国有重要影响。近期,钱锦宇副教授受邀参加了中宣部召开的人权宣传工作会议。下一步,要整合资源,聚合队伍,争取国家级的人权研究基地。

法学学科确保由国家特需项目博士转为一般授权点。认真做好服务国家特殊需求博士人才项目的验收准备工作。法学各二级学科要进一步凝练特色研究方向,明确发展目标,提升自身实力。

二是实施法学以外一级学科建设省内一流学科计划。深入推进多学科协调发展战略。上一轮获准立项的四个学科,在项目建设期内继续投入的同时,加强绩效评估和动态管理。

该项目到期后,在法学以外四个一级学科中确定2个重点支持建设的学科,在经费投入、人才引进、平台条件建设等方面给予重点支持。选择的原则主要是结合学校发展需要、学科评估情况、学科平台建设情况、学科队伍发展后劲等因素综合考虑。到“十三五”末,这2个重点支持建设的法学以外一级学科进入全国前30%或在省内位居前列,成为省内一流学科。

三是实施“马克思主义理论重点学科建设工程项目”。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国家有需求,学校有基础,对其他学科有支撑带动作用。要整合校内相关学科资源,积极实施“马克思主义理论重点学科建设工程项目”。哲学、经济学等一级学科如果有条件,有信心,同时申报当然更好。

四是实施“特色学科扶持计划”。政治学、公安学、外国语言文学等其他法学以外学科建设,学校要保证投入,引导其特色发展。

学校根据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需要,还要不断推进学科布点工作,积极发展专业学位教育。

(二)坚持以人为本,提高待遇,营造尊师重教、尊重人才的良好氛围

深入推进“人才强校”战略,坚持“用好现有人才、稳定关键人才、造就高端人才、引进紧缺人才”方针。

一是积极引导和培育高层次人才。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实施更积极、更开放、更有效的人才引进政策。对学科建设急需的二、三级教授,不受进人计划限制,常年引进。对学科专业建设急需的紧缺特殊人才,开辟专门渠道,实行特殊政策,实现精准引进。

(下转三版)